



读懂经典丛书·第一辑

曹音经文释疑书系·第二版

上海三联书店

诗经释疑



曹音著

读懂经典

丛书

丛书主编 方立平 杨宏声

曹音经文释疑书系

诗经释疑



曹 音 著



上海三
里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经释疑 / 曹音著. —2版.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16.4

(读懂经典丛书 / 方立平, 杨宏声主编. 曹音经文释疑书系)

ISBN 978-7-5426-5423-6

I. ①诗… II. ①曹… III. ①《诗经》—诗歌研究
IV. ①I207.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05211 号

诗经释疑

著 者 / 曹 音

丛书主编 / 方立平 杨宏声

责任编辑 / 方 舟

审 读 / 周大成

装帧设计 / 方 舟 孙茂盛

监 制 / 王天一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校 对 / 莲 子

策划统筹 / 7312 · 舟父图书传媒工作室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 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网 址 / www.sjpc1932.com

邮购电话 / 021-22895559

印 刷 /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6 年 4 月第 2 版

印 次 /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787 × 1092 1/16

字 数 / 180 千字

印 张 / 11

书 号 / ISBN 978-7-5426-5423-6 / I · 1094

定 价 / 42.00 元

“读懂经典”丛书总序

我们相信，每位开始阅读眼下这套典籍的朋友必然会有如下期待：通过“读懂”一部部经典，能浴身于古往今来东西方文明长河中的人类不灭的智慧之光。为此，我们郑重地承诺，将百倍努力，上下求索，像推介曹音先生“经文释疑”这一开卷之篇一样，会将更多的文翰精粹、圣贤述作推荐于诸位面前。人生在世，经典是必须读的，因为经典是文明的沉淀、历史的结晶，是文化的“舍利子”，会像雅典娜透射出奥林匹斯的神采，会像孔夫子、柏拉图的头颅散发出不灭的思想火焰，会像青铜器上的饕餮纹或帕台农神庙叙述着先祖们的生生不息的传奇。经典又是必须“读懂”的，为此，必须有更多的学者来帮助进行“释疑”、“考疑”和“驱玄”、“去芜”的解读工作，使每一部真正的经典经过解疑解惑如日之光、月之华一般穿越时空、照彻心灵，并辉映生命旅途。确实，由圣者哲人的智慧之光陪伴，这将是一件何其快哉的事啊！我们会由此而变得比他人更聪慧、更智谋、更高尚，因而也更具力量。

方立平

2011年7月

“曹音经文释疑书系”序

近年来,曹音先生在从事“经文释疑书系”的写作过程中,和我谈得最多、且最重要的话题就是中国历史上的周秦城邦制度问题,其中也讨论到《周易》研究中一些与此相关的问题。自从顾准的《希腊城邦制度》一书出版以后,相继又有一系列的著作发表。有一些结论性的意见对今日易学研究实有根本的启发性,故特别为我们看重。我们极为赞同成中英先生对《周易》所下的基本论断:《周易》乃“先周”历史发展的思想成果,《周易》乃是一本形上学、本体论的书,它是以一个“用”的形式呈现其“体”,无其“体”则无此用。(《易学本体论》序,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现在可以进一步具体地说,《周易》之“用”,乃家国社稷之大用,是可以纳入周代城邦文明的论域来深入探讨的。具体而论,西周创建封建制,实质上是推行周文中国(实指“周室”)的礼乐制度于“天下”,《周易》根本上确立了封建政治的原理,所以当“韩宣子聘鲁观书于大史氏,见《易象》与《鲁春秋》。曰:‘周礼尽在鲁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与周之所以王也。’”(《左传·昭公二年》)这里,“周之所以王”一语尤有提示作用:“王”即“王天下”,以何王天下,以封建方式,而封建的基本方式就是“礼”(礼乐)。就“封建”一词的整体意义而言,《周易》一词屡见于《周礼》是可以理解的。如何从西周封建城邦政治,理解《周易》与《周礼》之间的相关性,以及《周易》与《尚书》(特别是“周书”部分)和《诗经》的相关性,仍然是一个新课题。我们之所以首先要端出一些大问题,是因为理解先秦经典,不明其语境,妄加推阐,似乎理解很现代,其实多是无根之说,于学问无补。必于文字、器物、典章、制度的名与实关系有所明了,古书的意义才可以活泼泼地被我们领会。这与时下提倡“国学”而论《周易》者,有同有异。其同者,名也,其所指、其理解则相异。我和

曹音先生也乐于采用“国学”的说法,但强调首先要从语源上领会“国学”一词的原义。“国学”一词始见于《周礼》:“国学”乃“国子”之学,子是男子的美称,即作为未来城邦公民的年轻的贵族,实施邦国子弟的教育。因此,国学乃邦学。四书中的《大学》一篇所论的“大学之道”,即“国学”之道:“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于至善。”其进阶和德目,一入一出,即由“外王”而“内圣”,复由“内圣”而推“外王”：“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这个“古”,《大学》引诸《尚书》和《诗经》,归诸孔子,根本依据则是《周礼》封建规划的那一套。此历史性的语境不明,奢谈“国学”,但见其流变,莫知其“源”之所出矣。这是读先秦古书的关键之关键,也是曹音先生已完成的“经文释疑书系”七种的学术用意。明乎此,就可以读“曹音经文释疑书系”了。

或可略作几点说明：

一、传统著述中,有一类书以“考疑”或“考信”名之。读古书时许多问题往往在疑与信之间,考释作为去疑取信的方式,思考起了根本的作用。古书中存疑之处何其多,故有学者特重考证、考据,乃思考向专深的方面展开,可谓专题性的研究。曹音先生的“释疑”特重文字和思想含义的考释,恰如哲学诠释学所强调的,致考疑就是“追问”。

二、“曹音经文释疑书系”隐设了一个根本性的历史性的结论散见于各书,即:“六经”乃文、武、周公之书,其中尤以周公的贡献为大。就像《尚书》中的周书以周公的诰文为主体一样,《周易》和《周礼》的主体乃周公的创作,而周公的诗乃《诗经》中最早的具有个体情感抒发的抒情诗——同样有理由认为,孔子所谓“诗可以兴”、“诗可以怨”主要是就诗的抒情性而言——而不同于雅、颂中仪式性的剧诗和史诗性的叙事诗——有理由认为孔子所谓“诗可以群”特别适宜对雅颂进行说明——而“诗可以观”则是总原则。

三、“六经”是周文中国的典籍，孔子赞叹的“郁郁乎文哉，吾从周”，正是对着这些洋洋大观的历史典籍而说的。从武王伐纣西周开创到战国末期“周室”败亡的周文中国，乃中国典型的城邦时代。“封建”一词的原义就是封土建邦，以城邦为单位或单元，建立以“周室”为盟主的大城邦联盟，这个大城邦联盟，就是“天下”。“六经”乃封建革命之书，乃周文明奠基之书。

四、因此，今日所谓的“国学”，在先秦时代就是“邦学”，与希腊城邦制度在政治结构和运作原理上大有可比性，只不过希腊之邦多如老子所形容的“小国寡民”之邦，而春秋、战国之邦多为“大邦”，在早期中国，不是没有希腊那样的小邦，而是由于史记不全，仅能在《尚书》中略见“万邦协和”之史影。

五、周公制定《周礼》，对中国城邦政治原理作了详尽完善的规划，《周礼》所确定的推行的礼乐，被设想为应该贯彻到封建制度的任何方面，孔门《大学》所谓的“大学之道”，就是对《周礼》的礼仪所作的原理性的哲学说明。

六、《易》为六经之原，“世历三古”，归诸圣王哲人之作，乃是中国历史文明创造的见证。具体而言，《周易》相对于传说中的《连山》、《归藏》具有创建性，且不同于后来《易传》那样注重原理性的说明。《周易》以事设譬，以物类比，特别以西周“开国承家”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卦爻辞中流露的心绪精微入理，其韵致情调则与《诗经》相互发明。

七、历来解释《周易》，多根据《易传》，《周易》反倒成了例证，本末倒置了。《周易释疑》的根本想法就是强调《周易》本身就具有思想文化的重要性，它的历史含义的丰富性仍有待我们从历史语源学、符号学和修辞学，乃至广义诗学的观点进行探讨。《周易》全体用韵，语意隐约微妙。卦爻辞本身自成体系，研究《周易》，从卦爻辞入手是合适的，这是古法。春秋时代，人们以《周易》断事，基本根据卦爻辞求其理由而进行发挥。这一点可以深为留意。

八、《周易》的诚信(天诚人信)世界观，即所谓的“三极之道”：“天道、地道、人道”。总而言之，亦即《易传》所谓的“易道”：“易有圣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辞，以动者尚其变，以制器尚

其象,以卜筮尚其占。”(《系辞》上)从今天的观点看,则可以归纳为三层意思:(一)天地定位的宇宙观;(二)人文化成的社会和人类制器尚象的文明创造史;(三)个体与社群、物我关系的自觉与个人主体意识的确立、个体意识的觉醒,乃是人类进化的具有永久意义的成果。对生命、对生活进程的领会,归诸既济与未济。

九、“曹音经文释疑书系”已完成七种,最先完成的是《论语释疑》。曹音先生此书用功最多,历时五年,犹勤勤作修订。其次是《周易释疑》、《诗经释疑》、《尚书释疑》、《大学释疑》、《中庸释疑》、《道德经释疑》。曹音接下来的书是《周礼释疑》。我们有一个基本观点,《周礼》一书虽然经后世的增修订正,其基本内容和思想,归诸仪式、礼节、典章、制度、器物、命名等等,全书的基本架构可以追溯到西周,故其名物德目与《周易》、《诗经》、《尚书》相映成趣,可睹其灿然周文中国之文明成章之盛貌。这是一种建立在物质创造基础上的精神文明,洋洋乎耳,盈盈乎目,充满了文化创造的喜悦之情。

十、“曹音经文释疑书系”之作,“先立其大体”。历来的经典考释,多是概括性的研究,在落实到经文的理会和解释时,大多研究者则多“步步为营”,不敢越雷池半步,所谓“大胆假设,小心求证”也。因此,具体的研究与设想之间总是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形成张力。

十一、“曹音经文释疑书系”在经文阐释时,采用直解方式。历来注解疏证,详尽有加,疏朗澄明的解说则不多。读史亦如读诗,有兴味才好,读出情趣才好。现代读者,直面古典,直面古典所面对的事情;那是历史性的智慧,要用我们自己的聪明去领会的,就受用了。

2011年5月5日,杨宏声写于
上海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诗经释疑》序

古人云：“诗无达诂”，是说对一首诗的诂解总是相对的，你不能穷尽它的诗意，所谓“韵味无穷”。这显然是从欣赏诗的意思上讲。细细地想，这莫能“达诂”者，未必是消极的，知所不达，向学之心油然而生，求而不已。先周诗人早就有先知先觉：“日就月将，学有缉熙于光明”（《周颂·敬之》）。缉熙者，积渐而臻高明，这是学诗的境界，也是入诗的进阶。

《诗经释疑》，曹音先生诂解《诗经》之作也，书名颇有取于陶渊明：“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的意思。还有更进一层学术上的用意，是将《诗经》与《周易》、《尚书》比观通解，故往往有见于诗之通义，颇以方法论取胜。

曹音先生叙述其写作原委时，强调读《诗》须首先明其实情，他称之为“把握语境”。所谓把握语境，就是通过文字训诂，认识《诗》中提及之事物及其性状，继而由表及里，探讨其或隐或显的指喻，再从时代背景和人事际遇上，联系通贯，举一反三，解释诗旨。《诗经》里的诗，在最初创作时伴随乐和舞。而当后来礼乐不复其盛，诗、乐、舞发生分化，诗以声韵犹维系乐与舞之余情，感人至深，这就是我们现在读到的作为诗歌文本的《诗经》。曹音先生一再强调读《诗》须明语境，具体说就是征诸名物及其寓意和象征。诗人的兴会、比类、赋陈，体现了周人的世界观和价值理想。把握语境，才可以进入其“审美境界”，就可以整个地尽情欣赏其诗情了。其实这也是孔子所说的：“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论语·阳货》）“兴”非无端，而有原由，源乎“诗力”。（鲁迅语）诗“可观”，那么，“观”什么？观一首诗的盛大“表演”，因为西周至春秋时代“诗三百篇”入乐，伴有仪式，故可称之为“表演”，有点像现代的“音乐剧”，

却更为正式。孔子赋予“诗可以观”的命题以反思的意味,他对《诗经》下了总体性的评语:“《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论语·为政》)揭示了《诗》之为诗与思的关系及其思想特性。“一言以蔽之”即总括的语境,没有例外:“诗”即诗思。正如杨之水所言:“诗之作,也许并没有特别的精微深湛之思,唯其中包含了精微深湛之思的种种因子,于是成为可以感发后人、且唤起无尽联想的思与诗的泉源。‘诗三百’,多如是。这最初的诗的语言之开发,正不啻智慧与思力的开发,所以先秦时代的诸子百家要处处以诗来开启思智、润泽文思了。”(《诗经名物新证》,北京古籍出版社,2000年)所言甚是。至于“思无邪”是否可解作“无邪之思”,历来的解释是可以进而讨论的。以我的理解,以《周易》的“无妄”一语释“无邪”也许最贴切:“无邪”即“真实无妄”,这是否定修辞。若用肯定修辞的方法,即《周易》屡屡用的“有孚”一语,所谓“思无邪”,既表达了主观的真诚,也表达了客观的真实。所以,我和曹音先生皆主张,《诗经》与《周易》、《尚书》在文字、名物等层面上多可相互参证。“诗”之玄妙近“思”亦近“史”,自有其内在诡异的地方。非诗心诡异,实人世之诡异,物情之诡异,命运之诡异,亦使得人类现实的生命富于风采。以诗心相照,生命的黯然之情亦隐隐透出亮色。终究晦涩的人生岂不氤氲生气呢?

我之所以特别引用孔子对《诗》的评语,是因为曹音先生最初完成的一部书就是《论语释疑》,我读到此书则是五年前的事了。为了从文字、名物、典章、制度上考释《论语》,曹音先生遍阅先秦古籍和甲骨金文资料,涉略训诂学、文献学、史学、哲学,遂得出他著述的基本准则:“五经”乃西周时代的文献,后世的传注,即使早如孔子、子夏、荀子、庄子,也已经处身于新的时代变化的处境和语境,故不能以后世的眼光掩盖经书的原初的历史视域。

曹音先生著《诗经释疑》,可谓直解,直探诗经,直观诗义。在我们的讨论中,如果说形成了一些共识,那得首先归于我们对先秦典籍所体现的历史处境和语境的自觉。这里不能展开,就《诗经》研究而言,只要略举二点就可以了。其一:《诗经》之

作,一些研究者往往将之归入狭义的“农业”文明,殊不知,农业发达在人类文明史上实际与文字体系、城市兴建、跨地域的政治规划和社群聚落相同步、相配合,故应从深广的意义来理解《诗经》所体现的“农业文明”状态。例如,几乎现代所有的农作物都已栽培、且能丰收;现代所有的牲畜都已蓄养牧放,数不胜数;花木虫草之名不仅是知识的结果,同时还具有丰富的象征意义。一首诗有其本事,具体体现在诗里就是物事,所谓物事之“物”有名物、器物、生物、无生物、动物、植物,甚至还有想象之物,孔子认为读诗功用之一是增加对物的认识:“多识草木鸟虫之名”。孔子的话是可以举一反三的:“诗三百篇”及物无数,整个构成一个富有诗意的物的世界。描摹物态其实也是叙写人情,物情通乎心意性情,人一直是诗的本事的主体或本体。围绕人的情感活动,《诗经》的历史背景及其占主导的历史事件,上可追溯尧舜之世的稷和禹,追怀赞扬不已;中间则以古公、公刘、文王为史诗的主人公,根本体现了周虽旧邦,其命维新,革旧图新,欣欣向上的风貌;下显周文兴盛时代十二国风邦俗,“人文化成”,盈盈乎耳,洋洋乎目,可见西周文明之盛,何等光彩照人。其二,我和曹音先生皆主强西周“封建”制度,实质上是城邦制度,故城邦社会制度、礼仪、器物及日常生活实质上构成《诗经》(乃至整个西周典籍)语境的历史特性。周文中国的城邦制度不同于希腊典型的城邦制度模式之处在于,周邦乃大邦政治,周人的城邦联盟乃夏、商时代的集大成,故在《诗经》史诗中回顾前事往史时,叙述了由小而大,由分而合,由弱而强的邦国演进过程。希腊城邦与周邦相比,可谓小邦,即使是亚历山大建立的“帝国”大邦,也不过是实际关系松散的政治联合体。《诗经》整个的诗情是欢愉的、亲近的,有如钟鼓齐鸣之乐,即使讽刺、怨天尤人的变风、变雅,其诗心依然是开朗的。这里不能展开,仅略敷数语,以见我拜读《诗经释疑》时释释然自适之情也。

2011年6月10日杨宏声写于
上海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前言

研读《诗经》应该真正读懂其每篇的诗意，不可“瞎子摸象”，依据片言只字曲解其意，也不可“节外生枝”，将诗中原本没有的东西主观加入。从古至今，在诗经注疏以及今人白话文译文中，这样的误读或曲解不乏其例。所以我著此《诗经释疑》，以求尽可能真实地揭示《诗经》的诗意。我研读《诗经》注重以下几点：

一、把握语境

要读懂《诗经》，首要的是全面准确地把握每篇的语境。何谓“语境”？概括地说就是“在什么场合”、“什么人”、“他说了什么”。把握语境，有时诗中的某一字某一句能成为契机，有时则需要全面完整地读透该篇。现举几例加以说明：

例《召南·驺虞》：

彼茁者葭，壹发五豝，于嗟乎驺虞。

彼茁者蓬，壹发五豝，于嗟乎驺虞。

此诗看似简单，但至今没人真正读懂其诗意，原因就在于没能把握它的语境。此诗赞美驺[zōu]虞是无疑的，但为什么要赞美他？有人释“壹发五豝”为“一箭射死五只母猪”，以为赞美他的箭法了得，然而稍有常识的人都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事。或有人释“壹发”为一筒箭，试想用了一筒箭才射杀五只野猪还值得赞美吗？于是有人不得已而释此“壹”字为无意的发语词，如果“壹”是发语词，那赞美驺虞的理由又何在呢？毛序及朱熹《诗集传》只含糊其辞地说此诗赞“文王之化”，而今人只言“这是一首赞美猎人的诗”，却都道不出赞美的理由。其实把握此诗语境的契机就在一“茁”字。“茁”意为植物初生出地面，“茁者葭、茁者蓬”即初生的芦苇和白蒿，因此这二句喻义春季；“壹发”在古文中通假“壹伐”，即一次春季狩猎；驺虞是官名，受天子之命管理森林江河。古人认为春季是动植物的生长期，不可过多猎杀母猪和小野猪，所以驺虞限制春猎一次只能猎取五只，这才是

赞美驹虞的原因。此诗证明早在狩猎和农耕并存的商周时代，我们的祖先就意识到唯有保持生态平衡，才能保证部族的生存，这种意识被孔子称之为“仁”。

再如例《王风·丘中有麻》：

丘中有麻，彼留子嗟。彼留子嗟，将其来施。
丘中有麦，彼留子国。彼留子国，将其来食。
丘中有李，彼留之子。彼留之子，贻我佩玖。

此诗毛序认为言“思贤”，旧说认为乃女子企盼情人幽会之诗，有人认为乃叙述一女子与情人定情之过程，有人说写私奔。更有甚者将“子嗟、子国”误释为男子字，将“之子”释为此二人，说“子嗟”乃“子国”之子，真是荒唐之极，岂有一女子与父子二人通奸之理？纵观全篇不难发现，此诗讲到三种野生植物“麻、麦、李”，“彼留子”即“留彼子”，意思是留下它们的种子。留下它们的种子干什么？自然是为了种植。种麻可制作衣服，种麦可食用，种李不仅可果腹，其核还可作配饰。于是此诗的语境就逐渐明晰，它是说把野生的麻、麦、李的种子留下人工种植，以满足人基本生存的需要。而诗中的“嗟、国”都是语助词，“国”在古文中通“或[yù]”。此诗表明在采摘向农耕过渡时期我们祖先农耕意识的萌芽，能意识到通过种植麻、麦、果树以保障部族的生计。

再举《魏风·伐檀》一例说明把握语境的重要性：

坎坎伐檀兮，寘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涟猗。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貆兮？彼君子兮，不素餐兮。
坎坎伐辐兮，寘之河之侧兮。河水清且直猗。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亿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特兮？彼君子兮，不素食兮。
坎坎伐轮兮，寘之河之漘兮。河水清且沦猗。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囷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鹑兮？彼君子兮，不素飡兮。

此诗毛序认为“刺贪，在位贪鄙，无功而受禄，君子不得进仕尔”，如是“刺贪”，则与“伐檀、伐辐、伐轮”有何关系？今人译注认为乃“一群工匠在河边伐木，给剥削者造车，是劳动人民讽刺剥削阶级不劳而获的诗”，这是典型的依据片言只字的曲解，须知檀木生于山中而非长于河边，而造车不同于造船何必在河边？此诗三段分别以“檀木、车辐、车轮被弃置于河边”起首，为何诗人要做这样的安排？檀木是造车之良材，却不能用于造船，而车辐、车轮也于渡河无济，故而被弃置于河边，因此推断三段起首

的二句应当喻指君子不为朝廷所用。基于这样的推断,中间四句“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貆兮?”就应该是反问,是君子表明自己的心志,“既然不为朝廷所用,我怎可再拿朝廷俸禄?”。那么最后二句“彼君子兮,不素餐兮”必定是诗人对君子人格的赞美,赞美其不愿尸位素餐,平白受朝廷俸禄。所以此诗不但不是对剥削阶级不劳而获的讽刺,反而是对君子高风亮节的赞颂。由此可见,不能正确把握语境,不仅是曲解误读,有时还会把诗意的理解整个颠倒了。

二、求证于古史

为把握《诗经》篇章的语境,必须参考古代历史文献,诸如《尚书》、《逸周书》、《竹书纪年》、《史记》、《春秋左传》、《国语》等。如果不从古史中寻找验证,则无法正确把握每篇的语境,也就无法真正读懂其诗意。现举二例加以说明:

例《邶风·燕燕》:

燕燕于飞,差池其羽。之子于归,远送于野。瞻望弗及,泣涕如雨。
燕燕于飞,颯之颯之。之子于归,远于将之。瞻望弗及,伫立以泣。
燕燕于飞,下上其音。之子于归,远送于南。瞻望弗及,实劳我心。
仲氏任只,其心塞渊,终温且惠,淑慎其身。先君之思,以勖寡人。

《左传·隐公三年》有这样一段记载:卫庄公娶齐国公主庄姜为妻,庄姜貌美但不育,他又娶陈国女戴妫,生太子卫桓公。卫桓公儿时庄姜将他当自己儿子抚养,故庄姜与戴妫感情深厚。后卫桓公被卫庄公另一宠妾之子州吁弑杀,其母戴妫被迫回陈国。根据这段记载,毛序认定此诗乃“卫庄姜送归妾也”,即庄姜送别戴妫回国;而今人译注者认定此乃卫国国君送别二妹远嫁之诗。但以上认定存在三个疑问:其一,何以证明“仲氏”就是戴妫;其二,国君夫人自称寡人不见于其他出典;其三,如是,此诗为何不编入卫风而编入邶风?其实把握此诗语境的契机就在“仲氏任只”四字。按历史记载,殷商时期有一任姓古摯国,古摯国二公主大任嫁给了姬姓周国国君王季,生下周文王。“仲氏任只”就是《大雅·大明》中的“摯仲氏任”,即周文王的母亲大任,“仲氏”表示她排行老二,“任”是她的姓,“只”乃“摯”之误,是大任的母国。古摯国在武王灭殷商后改为薛国,西周时期任姓薛国一直保持同姬姓诸侯国的通婚。如此看来,诗中“先君之思”的“先君”当指周文王母大任,“以勖寡人”的“寡人”当是薛国

国君的自称。此诗语境当是薛国国君送别妹妹或女儿远嫁姬姓诸侯国，虽然依依不舍，但仍以其家族先人大任远嫁周国的事例勉励自己。如果是姬姓卫国国君送别二妹远嫁，又何必提及大任？

下例《陈风·宛丘》可求证于历史的重要性：

子之汤兮，宛丘之上兮。洵有情兮，而无望兮。

坎其击鼓，宛丘之下。无冬无夏，值其鹭羽。

坎其击缶，宛丘之道。无冬无夏，值其鹭翮。

此诗毛序认为“刺幽公也，淫荒昏乱，游荡无度焉”，朱熹《诗集传》顺受毛序之说，今人认为此诗“反映了当时陈国巫风盛行”。实在都是一个“汤”字惹的祸，因为历来训“汤”为游荡，说陈人终日歌舞游荡，不务正业。其实这里的“汤”通假“觴”，意思是用牺牲祭祀天地祖先。读司马迁《史记·陈杞世家》可知，“周武王灭殷，帝舜后裔有虞遏父时任周的冶陶官，武王因其乃先圣之后，将长女嫁于其子满，封满于陈国，称陈胡公，命其祭祀帝舜”。陈胡公满无任何战功，仅因为帝舜之后裔而受封陈国，自然秉承武王之命以祭祀为国之大事。知道了这段历史，此诗语境便迎刃而解，此诗说的正是陈国君臣终日不忘祭祀帝舜。此诗既非对陈幽公淫荒昏乱游荡无度的讽刺，也非对陈国巫风盛行的批判，恰恰是对陈国君臣终日不忘祭祀帝舜的赞扬。

三、勇于纠错

《诗经》产生于约西周及春秋战国时代，经过秦始皇的“焚书坑儒”，汉代初期从民间搜寻来的《诗经》必定存在错简乱简。古代《诗经》的流传主要靠手工抄写，其中难免错写误抄。所以我们不可对现今存世的《诗经》中的每个字每句话都奉若经典深信不疑。这些错简乱简错写误抄往往误导我们走入理解的误区，因此必须带着分析的眼光去研读，尽量还其本来面目。在遇到这些难题时，我们所取的态度应该是“大胆设想，小心求证”。现举几例：

例《魏风·十亩之间》：

十亩之间兮，桑者闲闲兮，行与子还兮。

十亩之外兮，桑者泄泄兮，行与子逝兮。

此诗文句简单，但令人疑惑不解的是为什么必须是“十亩”

桑田,不可以是九亩或十一亩吗?朱熹《诗集传》只是将“十亩之间”解为“郊外所受场圃之地也”,即分配给每家的郊外桑田;将“十亩之外”解为“邻圃也”,即邻居家的桑田;他是避开这个“十”字不作解释。姚际恒以孟子“五亩之宅,树之以桑”句,推断“十亩之间”即是两宅之间。今人注解这十亩“是举成数,不是确数”。没一人能给出令人信服的解释。其实这“十亩”应是一个“亩”字,“亩”字篆文写作“畝”,古代是竖着书写的,故后人误读误抄成“十畝”,这个“十”字当是衍文。因此“十亩之间兮”应为“亩之间兮”之误。“亩之间兮”就很容易理解,“亩”指桑田,“亩之间”即指桑田与桑田之间的田埂,而“亩之外”即指桑田边上的空地。“十亩”与“亩”的区别在于一个是数量词而一个是名词,“亩之间”和“亩之外”在此诗中只是采桑女子所处的场所。解开了这个疑惑,此诗的语境便不难把握,说的是采桑女子悠闲地采摘桑叶,等待着中意郎君把她娶回家。

《郑风·缁衣》的误抄误读可能更复杂一些:

缁衣之宜兮,敝予又(改)为兮。适子之馆兮,还予(授)子之粲兮。
 缁衣之好兮,敝予又(改)造兮。适子之馆兮,还予(授)子之粲兮。
 缁衣之席兮,敝予又(改)作兮。适子之馆兮,还予(授)子之粲兮。

古人作注疏,习惯用略小的字体将注释写在被注释的文字下。此诗中的“改”就是对“又”的注释,“授”就是对“予”的注释,可惜后抄者不明此理误将注释也抄入了正文,以至于以讹传讹流传至今。所以括弧里的“改”和“授”二字当是衍字。此外,从诗韵和诗句字数看,去除衍字后的五五五六排列,远比先前的五六五七排列要顺得多。此诗去除了二个衍字,语境就容易掌握,它是说一位卿大夫的妻或妾为其缝制黑色官服,好让他穿着光鲜地去官署上班,诗中流露出这位妻或妾的得意自喜心态。为了便于读者理解,笔者破例将第一段译成白话文(尽管笔者反对将古诗译成白话):黑色官服正合身,为妻为你细缝制,让你穿着去官署,还我郎君光鲜貌。

除了误抄,错简乱简也是导致有些篇章难以读懂的罪魁祸首,下面《召南·野有死麋》就是一篇典型的例子:

原文:野有死麋,白茅包之。有女怀春,吉士诱之。

林有朴樕,野有死鹿。白茅纯束,有女如玉。

舒而脱脱兮，无感我帨兮，无使龙也吠。

此诗语序颠倒语义不通，疑有错简乱简，故重新排序如下：

野有死鹿，白茅纯束；林有朴樕，有女如玉。

野有死麋，白茅包之；有女怀春，吉士诱之。

“舒而脱脱兮，无感我帨兮，无使龙也吠”。

男子以白茅包裹死鹿向女子求婚是上古习俗，称为纳征礼，故“白茅包之”“白茅纯束”的对象一定是死鹿而不可能是女子，所以“白茅纯束，有女如玉”句肯定存在错简或乱简。此诗经重新排序后语境便十分清晰，一二段写男子带着礼物向女子求婚，三段是女子对男子所言，她接受男子求婚，但劝阻男子婚前交媾要求。古人器重玉的性格，坚硬而纯洁。此诗以“玉”比喻此女子，恰恰对应了第三段女子拒绝婚前交媾。

四、逻辑分析

研读《诗经》必须用逻辑分析，有些篇章光从文面上无法掌握其语境，也无法读懂其诗意。例如《召南·羔羊》：

羔羊之皮，素丝五紵。退食自公，委蛇委蛇。

羔羊之革，素丝五緇。委蛇委蛇，自公退食。

羔羊之缝，素丝五总。委蛇委蛇，退食自公。

诗中“退食自公”句明言主角是一位退休高官。由“皮”至“革”再至“缝”的演变表明他的羊皮朝服由旧至破烂。“紵、緇、总”是古代捆丝的方法，也是丝的计量单位，二十五根丝为一紵，四紵为一緇[yù]，四緇为一总；“素丝”用量的增加表明他朝服上补丁缝补的增加。经此逻辑分析就不难发现此诗的语境，它是对一位勤俭有德之退休高官的赞颂，此官员刚退休时穿着打补丁的羊皮朝服，后来羊毛磨光，补丁在增加，再后来他取几件朝服尚好部分拼凑成一件，难能可贵的是穿着这样破烂朝服的他依然活得雍容自得。然而明明是一首赞颂退休高官的诗，却被今人译注者认定为讽刺“统治阶级的官吏们过着衣裘公食，吮吮人民血汗的奢侈生活”。究其误读原因，就在于他没能逻辑地分析“五紵、五緇、五总”与“皮、革、缝”的内在关系。

再看《郑风·蓍兮》：

蓍兮蓍兮，风其吹女。叔兮伯兮，倡予和女。

蓍兮蓍兮，风其漂女。叔兮伯兮，倡予要女。